

2021年12月3日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請即垂注。如有疑問，請尋求專業意見。

本函件並未界定的詞彙將與香港投資者須知連同滙豐環球投資基金現有說明書（統稱「香港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本基金**」）
資本可變投資公司
16, boulevard d'Avranches
L-1160 Luxembourg
Grand-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25.087

親愛的股東：

我們謹此致函，以告知閣下有關滙豐環球投資基金（「**本基金**」）及其獲證監會認可的附屬基金（各稱「**附屬基金**」及統稱「**該等附屬基金**」）的以下變更。請細閱下文的重要資料。變更將反映於香港說明書及該等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內。

A.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股票股息的變更

閣下擁有股份的附屬基金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股票股息的投資目標、策略及名稱將於2022年1月3日（「**實施日期**」）作出變更，以反映附屬基金將獲管理為全新可持續長期投資策略。

由實施日期起，附屬基金旨在透過投資可能在長期受惠於向更可持續的環球經濟轉型的公司（「**可持續公司**」），提供來自股息的收益及長期資本增長。附屬基金於正常市況下將其至少90%的淨資產投資於可持續公司的股票及等同股票的證券。附屬基金不會投資於對特定除外活動（「**除外活動**」）擁有超出收入敞口閾值的重大收入敞口的公司或REIT的股票或等同股票的證券。該等除外活動為滙豐專有，可能包括但不限於煤炭、非傳統油氣開採及煙草，並可能隨著時間變更。投資顧問的專有研究亦將考慮每間可持續公司的現金盈利能力及整體財務狀況，因為長期而言其可能在不同情景下發生變化，該等情景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基本因素情景、宏觀情景及由可持續發展驅動的情景（例如人口結構、資源短缺、污染及氣候變化情景）。

由於變更，附屬基金的名稱將改為「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可持續長期股息」，及附屬基金的表現基準將改為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高股息（MSCI AC World High Dividend）。附屬基金亦將根據證監會的《致證監會認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的管理公司的通函 - 綠色基金或環境、社會及管治基金》作為綠色或ESG基金在香港進行銷售。

有關附屬基金的變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表。

除上文披露者外，附屬基金的核心投資目標及風險權重並無改變。持續的目標仍是透過投資全球公司的股票提供收益及長期資本增長（總回報）。股東所支付的費用將不會改變。

(i) 變更

變更前附屬基金的名稱	由實施日期起附屬基金的新名稱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股票股息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股票 <u>可持續長期</u> 股息
變更前的投資目標及策略	由實施日期起的投資目標及策略
本附屬基金旨在透過投資全球股票組合，提供長期總回報。 本附屬基金旨在投資於提供高於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的股息收益率的投資組合。 本附屬基金於正常市況下將其至少 90%的淨資產投資於在任何國家（包括已發展市場及新興市場）註冊、位於該處或在該處進行大部分商業活動的公司的股票及等同股票的證券。本附屬基金亦可投資於合資格封閉式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	本附屬基金旨在透過投資<u>可能在長期受惠於向更可持續的環球經濟轉型的公司（「可持續公司」）</u>全球股票組合，提供<u>來自股息的收益及長期資本增長</u>總回報，<u>從而促進 SFDR 第 8 條界定的 ESG 特點。</u> 本附屬基金旨在投資於提供高於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的股息收益率的投資組合。 本附屬基金於正常市況下將其至少 90%的淨資產投資於在任何國家（包括已發展市場及新興市場）註冊、位於該處或在該處進行大部分商業活動的<u>可持續公司</u>公司的股票及等同股票的證券。本附屬基金亦可投資於合資格封閉式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 <u>本附屬基金不會投資於對特定除外活動（「除外活動」）擁有超出收入敞口閾值的重大收入敞口的公司或 REIT 的股票或等同股票的證券。該等除外活動為滙豐專有，可能包括但不限於煤炭、非傳統油氣開採及煙草，並可能隨著時間變更。收入敞口閾值將取決於特定除外活動，但將不高於相關公司總收入的 30%。投資顧問可能倚賴成熟的金融數據提供商提供的專業知識、研究及資料，以識別涉及該等除外活動的公司。</u> <u>在排除上文所述非合資格投資後，投資顧問會按照 3 分量表或類似的評分量表進行專有研究，以就若干可持續發展準則進行評估及評分。可持續發展準則取決於持續進行的研究並可能隨著時間變更，但可能包括常規與文化的可持續發展、業務模式的可持續發展、產品的可持續發展。投資顧問其後將考慮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準則評分及其與《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的一致性，從而就公司是否被視為可持續公司得出初步結論。公司將需要符合至少一項《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而其大部分可持續發展準則評分一般均名列前茅，方會令投資顧問得出該公司屬於可持續公司的初步結論。最後，投資顧問會將其初步結論與由成熟的金融數據提供商提供的 ESG 評分進行比較。倘若 ESG 評分能夠證實投資顧問的初步結論，則該結論將被視為最終結論。倘若 ESG 評分未能證實投資顧問的初步結論，則投資顧問將考慮有關原因，但若投資顧問認為 ESG 評分並未準確反映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狀況，其最終仍可能得出該公司屬可持續公司的結論。</u>

於中國股票的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及可能供認購的其他證券）。本附屬基金可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或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惟須受適用額度限制所規限。此外，本附屬基金可透過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例如但不限於與中國 A 股掛鈎的參與票據）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附屬基金可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或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及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中國 A 股連接產品。本附屬基金對中國 A 股（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或中國 A 股連接產品）及中國 B 股的最大投資參與為其淨資產的 20%。本附屬基金不會將其超過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由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任何單一發行人發行的中國 A 股連接產品。 本附屬基金不會將其淨資產多於 10% 投資於 REITs。 本附屬基金可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 UCITS 及／或其他合資格 UCIs（包括滙豐環球投資基金的其他附屬基金）的單位或股份。 本附屬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現金流管理（例如股權化）用途。然而，本附屬基金不會廣泛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投資用途。本附屬基金獲准使用的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期貨及外匯遠期（包括非可交付遠期）。金融衍生工具亦可嵌入於本附屬基金可投資的其他工具。金融衍生工具亦可用作有效投資組合管理。	<u>有關滙豐投資管理的負責任投資政策的更多資料刊登於</u>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zh/individu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policies <u>投資顧問的專有研究亦將考慮每間可持續公司的現金盈利能力及整體財務狀況，因為長期而言其可能在不同情景下發生變化，該等情景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基本因素情景、宏觀情景及由可持續發展驅動的情景（例如人口結構、資源短缺、污染及氣候變化情景）。</u> <u>投資顧問其後將構建一個集中於可持續公司的組合，旨在提供股息收益以及長期增長。</u> 於中國股票的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及可能供認購的其他證券）。本附屬基金可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或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惟須受適用額度限制所規限。此外，本附屬基金可透過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例如但不限於與中國 A 股掛鈎的參與票據）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附屬基金可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或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及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中國 A 股連接產品。本附屬基金對中國 A 股（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或中國 A 股連接產品）及中國 B 股的最大投資參與為其淨資產的 20%。本附屬基金不會將其超過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由中國 A 股連接產品任何單一發行人發行的中國 A 股連接產品。 本附屬基金不會將其淨資產多於 10% 投資於 REITs。 本附屬基金可將其最多 10% 的淨資產投資於 UCITS 及／或其他合資格 UCIs（包括滙豐環球投資基金的其他附屬基金）的單位或股份。 本附屬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現金流管理（例如股權化）用途。然而，本附屬基金不會廣泛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投資用途。本附屬基金獲准使用的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期貨及外匯遠期（包括非可交付遠期）。金融衍生工具亦可嵌入於本附屬基金可投資的其他工具。金融衍生工具亦可用作有效投資組合管理。
---	---

本附屬基金可訂立最多佔其淨資產 29%的證券借貸交易，惟預期不會超過 25%。 本附屬基金進行主動管理，不追蹤基準指數。供本附屬基金市場比較的參考基準為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淨回報指數。 投資顧問將根據主動投資管理策略及特定投資機會酌情投資於並未納入參考基準的證券。預計本附屬基金的大部分投資將為參考基準的成分。然而，相關權重可能與參考基準的權重存在較大偏離。	本附屬基金可訂立最多佔其淨資產 29%的證券借貸交易，惟預期不會超過 25%。 本附屬基金進行主動管理，不追蹤基準指數。供本附屬基金市場比較的參考基準為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淨回報高股息指數 (MSCI AC World High Dividend)。 投資顧問將根據主動投資管理策略及特定投資機會酌情投資於並未納入參考基準的證券。預計本附屬基金的大部分投資將為參考基準的成分。然而，相關權重可能與參考基準的權重存在較大偏離。
變更前的業績參考表現基準	由實施日期起的新業績參考表現基準
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淨回報指數 (MSCI AC World Net)	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淨回報高股息指數 (MSCI AC World Net High Dividend)

變更的理由

近年來，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日益成為投資管理決策的重要組成部分。作為歐盟委員會可持續金融行動計劃 (Action Plan on Sustainable Finance) 的一系列立法措施的一部分，歐盟委員會頒布了SFDR。

SFDR根據基金處理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的方法將其進行正式分類。共有三個類別：

第6條—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並非投資程序一部分的基金；

第8條—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乃投資程序的重要組成部分並促進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的基金；及

第9條—將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作為其主要投資目標的基金。

長期以來，滙豐一直具備將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融入投資程序的能力，並擁有多隻成立已久且能夠符合SFDR第8條基金資格的基金。有鑑於此及基於頒布SFDR，我們已檢視本基金的所有附屬基金，以將其由SFDR第6條重新分類為SFDR第8條。

變更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如上文所詳述）有助於由SFDR第6條重新分類為SFDR第8條，並向其提供滿足客戶ESG期望的最佳機會。引入除外活動令附屬基金聚焦於市場認可的ESG投資常規。透過與ESG金融數據提供商合作將可加強此投資焦點。

更改附屬基金的投資策略（如上文所述）將向投資顧問提供最佳機會，透過分析公司的財務狀況如何在日益聚焦於可持續發展的環球經濟中演變，達致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

由於上述變更，附屬基金將承受與長期股票有關的可持續投資政策風險及投資策略風險。

(ii) 閣下的選項

1. 不採取任何動作。閣下的投資將維持現狀。
2. 將閣下的投資轉換為另一隻獲證監會認可的滙豐環球投資基金附屬基金¹。若閣下希望確保轉換在變更生效之前完成，香港代表須在右側欄內列示的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指示。閣下務必細閱香港說明書及正在考慮的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3. 贖回閣下的投資。若閣下希望確保贖回在變更生效之前完成，香港代表須在右側欄內列示的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指示。

投資目標、策略及名稱變更

實施日期：

2022年1月3日

附屬基金：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股票股息

本基金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註冊辦事處 16 boulevard d'Avranches, L-1160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註冊編號 B 25 087

管理公司 HSBC Investment Funds

(Luxembourg) S.A.

選項二及三可能具有稅務後果。建議閣下與閣下的稅務顧問及財務顧問一同檢討該等選項。

無論閣下選擇哪一個選項，本基金均不會收取贖回費，而倘若香港代表在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轉換指示，本基金或香港分銷商均將不會收取轉換費。請注意，某些子分銷商、支付代理、代理銀行或中介機構可能會酌情決定直接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或開支。

(iii) 變更的影響

除上述變更以外，附屬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不會變更，及附屬基金的特點及風險狀況將不會受到影響。變更將不會對股東的權利或權益造成重大損害。管理附屬基金的費用水平／成本將不會發生變動。

過渡至新投資目標及策略所涉及的交易成本將由附屬基金承擔，估計為截至2021年8月20日本基金資產淨值的0.18%。

實施變更所涉及的成本，例如法律或行政管理費用，將自適用於附屬基金的營運、行政管理及服務費用中撥付，相關金額乃固定（請參閱說明書第3.2節附屬基金詳情：滙豐環球投資基金－環球股票股息下的「費用及支出」分節及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內「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章節下「本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分節的「行政費」，獲取金額詳情），並且任何超額支出將由管理公司或其聯屬公司直接承擔。

B. 將附屬基金由《可持續金融披露規例》（「SFDR」）第6條重新分類為SFDR第8條

1. 將若干股票附屬基金重新分類

下文所列本基金的附屬基金（各稱「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及統稱「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內所載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加強。該等加強反映其作為SFDR第8條基金獲管理。

¹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此外，就第8條而言，就投資於對特定除外活動（「除外活動」）（例如動力煤開採）擁有敞口的公司的限制將於2022年1月3日（「除外活動實施日期」）生效。

第8條基金將促進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因素作為其投資策略及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這可透過聚焦（例如）ESG評級優於平均水平的公司、遵循強而有力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公司或積極在減低ESG風險的領域經營的公司（例如綠色能源公司）達成。

加強投資目標及策略以及增加有關除外活動的限制並不代表各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的核心投資目標、策略或風險評級發生變化。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的股東所支付的費用將不會改變。

(i) 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亞洲股票（日本除外）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亞洲小型公司股票（日本除外）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歐元區小型公司股票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歐元區價值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歐洲價值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新興市場股票

(ii) 投資目標及策略的加強

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以下加強：

- 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作出加強，以澄清各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旨在達致其投資目標，同時促進 SFDR 第 8 條界定的 ESG 特點。
- 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將識別及分析公司的 ESG 指標（「ESG 指標」）作為其投資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以減低風險及增強回報。
- ESG 指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可能對證券發行人的財務表現及估值構成重大影響的環境及社會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化的實體風險及人力資本管理。
 - 保障少數投資者權益及促進長期可持續價值創造的企業管治常規。
- 由除外活動實施日期起，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將不會投資於由對特定除外活動（「除外活動」）擁有敞口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除外活動為滙豐專有，可能包括但不限於武器、動力煤開採、火力發電及煙草。
- 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就被視為違反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或被視為高風險（按滙豐的專有 ESG 評級釐定）的股票進行加強式盡職審查。
- ESG 指標、除外活動及進行加強式盡職審查的需要可透過使用（但並非僅使用）滙豐的專有 ESG 重要性框架及評級、基本因素定性研究及企業參與來識別及分析。投資顧問可能倚賴金融及非金融數據提供商提供的專業知識、研究及資料。
- 有關滙豐投資管理的負責任投資政策的更多資料刊登於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zh/individu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policies>。

2. 將若干債券附屬基金重新分類

下文所列本基金的附屬基金（各稱「**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及統稱「**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內所載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加強。該等加強反映其作為SFDR第8條基金獲管理。

此外，就第8條而言，就投資於對除外活動（例如動力煤開採）擁有敞口的公司的限制將於除外活動實施日期生效。

第8條基金將促進ESG因素作為其投資策略及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這可透過聚焦（例如）ESG評級優於平均水平的公司、遵循強而有力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公司或積極在減低ESG風險的領域經營的公司（例如綠色能源公司）達成。

加強投資目標及策略以及增加有關除外活動的限制並不代表各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核心投資目標、策略或風險評級發生變化。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股東所支付的費用將不會改變。

(i) 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歐元債券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歐元高收益債券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企業債券

(ii) 投資目標及策略的加強

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以下加強：

- 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作出加強，以澄清各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旨在達致其投資目標，同時促進 SFDR 第 8 條界定的 ESG 特點。各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旨在透過取得相比各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所採用的參考基準的成分加權平均值 ESG 評級更高的 ESG 評級（按給予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的相關投資的發行人的 ESG 評級的加權平均值計算），達致此目標。
- 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將識別及分析公司的 ESG 指標（「ESG 指標」）作為其投資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以減低風險及增強回報。
- ESG 指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可能對證券發行人的財務表現及估值構成重大影響的環境及社會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化的實體風險及人力資本管理
 - 保障少數投資者權益及促進長期可持續價值創造的企業管治常規。
- 由除外活動實施日期起，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將不會投資於由對特定除外活動（「除外活動」）擁有敞口的公司所發行的債券。除外活動為滙豐專有，可能包括但不限於武器、動力煤開採、火力發電及煙草。
- 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就被視為違反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或被視為高風險（按滙豐的專有 ESG 評級釐定）的債券發行人進行加強式盡職審查。
- ESG 指標、除外活動及進行加強式盡職審查的需要可透過使用（但並非僅使用）滙豐的專有 ESG 重要性框架及評級、基本因素定性研究及企業參與來識別及分析。投資顧問可能倚賴成熟的金融數據提供商提供的專業知識、研究及資料。
- 有關滙豐投資管理的負責任投資政策的更多資料刊登於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zh/individu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policies>。

3. 將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投資級證券化信用債券（「證券化信用債券」）重新分類

證券化信用債券的香港發售文件內所載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加強。該等加強反映其作為SFDR第8條基金獲管理。

第8條基金將促進ESG因素作為其投資策略及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這可透過聚焦（例如）ESG評級優於平均水平的公司、遵循強而有力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公司或積極在減低ESG風險的領域經營的公司（例如綠色能源公司）達成。

加強投資目標及策略並不代表證券化信用債券的核心投資目標、策略或風險評級發生變化。有關加強僅作澄清目的。證券化信用債券的股東所支付的費用將不會改變。

(i) 投資目標及策略的加強

證券化信用債券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以下加強：

- 證券化信用債券的投資目標作出加強，以澄清附屬基金旨在透過投資於投資級證券化信貸（「證券化信貸」）組合，提供長期總回報，同時促進SFDR第8條界定的ESG特點。
- 證券化信用債券將識別及分析發行人的ESG指標（「ESG指標」）作為其投資決策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以減低風險及增強回報。
- ESG指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可能對證券發行人的財務表現及估值構成重大影響的環境及社會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化的實體風險以及公平償還及批出貸款的政策與常規
 - 確保透明分配抵押品現金流及促進長期可持續價值創造的企業管治常規。
- 證券化信用債券的投資對象是具有中低滙豐專有證券化信貸ESG風險評估評級（「ESG風險評估評級」）的證券。較低的ESG風險評估評級代表較低的ESG驅動投資風險。該評級透過結合上文所述的ESG指標、與各證券化信貸子行業最相關的ESG因素及特定證券的結構性特點釐定。例如，由於若干引擎類型的環境風險，由汽車貸款支持的證券具有較高的環境評分。然而，該評分可因優異的ESG指標及結構性特點而降低。
- 有關滙豐投資管理的負責任投資政策的更多資料刊登於<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zh/individu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policies>。

投資目標及策略的加強的理由

近年來，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日益成為投資管理決策的重要組成部分。作為歐盟委員會可持續金融行動計劃（Action Plan on Sustainable Finance）的一系列立法措施的一部分，歐盟委員會頒布了SFDR。

SFDR根據基金處理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的方法將其進行正式分類。共有三個類別：

第6條－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並非投資程序一部分的基金；

第8條－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乃投資程序的重要組成部分並促進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的基金；及

第9條－將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作為其主要投資目標的基金。

長期以來，滙豐一直具備將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融入投資程序的能力，並擁有多隻成立已久且能夠符合SFDR第8條基金資格的基金。有鑑於此及基於頒布SFDR，我們已檢視本基金的所有附屬基金，以將其由SFDR第6條重新分類為SFDR第8條。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及證券化信用債券被識別為ESG因素及可持續發展已成為投資程序的重要組成部分的基金。

加強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及證券化信用債券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如上文所詳述）有助於其由第6條重新分類為第8條，並向其提供最佳機會，在達致其投資目標的同時亦可滿足客戶的ESG期望。

此外，就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而言，將ESG指標融入投資決策過程及引入除外活動令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聚焦於市場認可的ESG投資常規。透過與ESG金融數據提供商合作將可加強此投資焦點。

就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而言，將ESG表現目標及ESG指標融入投資決策過程及引入除外活動令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聚焦於市場認可的ESG投資常規。透過與ESG金融數據提供商合作將可加強此投資焦點。

為免生疑問，第B節所述的獲重新分類的該等附屬基金均將不會作為ESG或綠色基金在香港進行銷售。

就上文第B.1.及B.2.節所載於2022年1月3日生效的變更，投資者有以下選項：

1. 不採取任何動作。閣下的投資將維持現狀。

2. 將閣下的投資轉換為另一隻獲證監會認可的滙豐環球投資基金附屬基金。若閣下希望確保轉換在除外活動實施日期之前完成，香港代表須在右側欄內列示的除外活動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指示。閣下務必細閱香港說明書及正在考慮的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3. 贖回閣下的投資。若閣下希望確保贖回在除外活動實施日期之前完成，香港代表須在右側欄內列示的除外活動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指示。

除外活動

實施日期：2022年1月3日

該等附屬基金：上文第B.1.(i)及B.2.(i)節所列該等範圍內的股票附屬基金及該等範圍內的債券附屬基金

本基金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註冊辦事處 16 boulevard d'Avranches, L-1160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註冊編號 B 25 087

管理公司 HSBC Investment Funds (Luxembourg) S.A.

選項二及三可能具有稅務後果。建議閣下與閣下的稅務顧問及財務顧問一同檢討該等選項。

無論閣下選擇哪一個選項，本基金均不會收取贖回費，而倘若香港代表在除外活動實施日期之前的交易日下午4時（香港時間）之前收到轉換指示，本基金或香港分銷商均將不會收取轉換費。請注意，某些子分銷商、支付代理、代理銀行或中介機構可能會酌情決定直接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或開支。

C. 香港發售文件的其他變更

1.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超短期債券的投資目標的更新

由2022年1月3日起，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超短期債券（「**超短期債券**」）將參與本基金的證券借貸計劃。已委任證券借貸代理管理借貸程序。

引入證券借貸並不代表超短期債券的核心投資目標或風險評級發生變化。超短期債券的持續目標仍是透過投資於債券及貨幣市場工具，提供短線總回報。股東所支付的費用將不會改變。

(i) 從事證券借貸的理據及裨益

證券借貸（透過借貸代理進行）是集體投資計劃（例如本基金）的標準市場常規。附屬基金會向借方收取費用，而在扣除借貸代理的費用後，會增加附屬基金的收益。該項額外收益令附屬基金的淨資產增加，因此有利於附屬基金的表現。

股東應注意，各附屬基金的證券借貸水平將取決於所持資產及來自借方的需求。概不保證某特定附屬基金將會從事證券借貸，或（若參與證券借貸）其參與的程度為何。因此，不同附屬基金從事證券借貸的裨益將會有所不同。

(ii) 與證券借貸相關的風險及減緩風險的措施

從事證券借貸導致對借方出現信貸風險敞口。為了減緩該敞口，借方須提供優質及高流動性抵押品，以就所借出證券價值超過100%進行擔保。

然而，仍然存在借方可能無法在到期時歸還證券或可能無法按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的風險。借方出現此類性質的違約行為，加上抵押品的價值跌至低於所借出證券的價值，可能導致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

為了減緩上述風險，超短期債券的淨資產中可用於證券借貸的部分最高為29%。

2.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經濟規模美國股票的變更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經濟規模美國股票（「**經濟規模美國股票**」）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已作出更新，以反映其進行主動管理，不受基準指數限制。經濟規模美國股票不再為進行市場比較而參考基準指數。

除上述變更以外，經濟規模美國股票的投資目標、策略及風險權重並無改變。經濟規模美國股票的持續目標仍是透過投資於股票組成的投資組合，提供長期總回報。

3. 投資於滙豐發起及／或管理的 UCITS 及／或其他合資格 UCIs

以下該等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作出加強，以訂明該等附屬基金可將其各自最多 10%的淨資產投資於 UCITS 及／或其他合資格 UCIs（包括本基金的其他附屬基金）的單位或股份。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債券；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新興市場債券；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高入息債券；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印度固定收益；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印度股票；及
-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美元債券。

上列該等附屬基金的核心投資目標、策略及風險權重並無改變。

4. 雜項變更

- a) 若干該等附屬基金的業績參考表現基準的名稱已作出更新。請參閱說明書附錄5，了解全部該等附屬基金的業績參考表現基準的完整清單。
- b)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 環球企業債券的投資目標已作出加強，以反映附屬基金設定的內部或外部目標為表現優於參考基準「彭博環球綜合公司 AWS（美元對沖）（Bloomberg Global Aggregate Corporates AWS Hedged USD）」。
- c) 香港說明書內有關SFDR下第6條、第8條及第9條附屬基金的資料已作出加強。香港說明書內有關就若干附屬基金使用總回報掉期及證券借貸交易而根據有關證券融資交易及再行利用透明度的歐盟指令規例2015/2365（「SFTR」）所作披露亦已作出更新及澄清。
- d) 香港發售文件已作出其他相應修訂及雜項更新、草擬及編輯方面的變更。

其他資料

本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及該等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將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以反映上文所載變更。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說明書及該等附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以及最新的財務報告的文本，在香港投資者須知所載的香港代表地址及下文所載的香港分銷商地址或透過 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²可供免費查閱。

倘若閣下對本函件所載事宜存有任何疑問，並欲更詳細討論有關事宜，請聯絡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或可聯絡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分銷商），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 1 號滙豐總行大廈 22 樓（電話號碼：(852) 2284 1229）。

董事會於寄發日就本函件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香港分銷商

² 投資者應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